

汝州市人民法院

砥砺前行 铿锵前行

记者 赵彦锋 梁杨子

“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是时代赋予司法机关和司法工作者的使命。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,司法发挥着维护社会秩序、引领社会风气、保障社会治理等重要作用。身处瓷魁之乡的汝州法院,紧紧

围绕这一目标,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,积极落实司法改革部署,坚持公正司法、司法为民,恪守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,在社会主义法治进程中奋发前进,彰显了人民法院新作为,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。五年来共审执结

各类案件33085件。其中刑事案件2398件,判处犯罪分子2959人;民事案件22907件,诉讼标的金额18.3亿元;行政案件2726件;执结案件4988件,执结标的金额7.9亿元;其他案件66件。绩效考核成绩从2011年全省163个基层法院倒数第四名,

跃升至正数第二名,在全省10个直管县(市)法院及平顶山地区10个基层法院中均排名第一;司法警察大队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司法警察先进集体。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江必新连续作出批示,对汝州法院工作予以充分肯定。

发挥职能 维护发展稳定

“为大局服务,为人民司法”是人民法院工作主题。法院职能是否得到充分发挥,工作成效是否得到充分凸显,都必须放在服务大局中去检验。在当前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下,法院更应该主动融入经济发展大局,在服务大局中践行科学发展观,实现法院的工作价值,赢得党和人民的信任。

五年来,汝州法院紧扣市委决策部署,自觉把各项工作放在全市“大盘子”中去思考、去谋划,全力为汝州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。

坚持宽严相济,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。五年来,汝州法院始终保持对刑事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。严厉打击故意杀人、绑架、涉黑涉恶等暴力犯罪,审结案件247件,判处犯罪分子272人;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,审结贪污、受贿等职务犯罪案件81件,判处犯罪分子107人;重拳打击“两抢一盗”犯罪,审结案件455件,判处犯罪分子608人;依法惩治因棚户区改造引发的堵门断路、非法串联、耍赖敲诈等犯罪行为,审结案件197件,判处犯罪分子203人,有力地保障了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顺利开展;坚决打击拐卖、性侵妇女儿童犯罪,审结案件65件,判处犯罪分子74人;坚持寓教于审,依法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30件。坚持以宽济严,对犯罪情节轻微的初犯、偶犯、未成年犯354人,依法从轻、减轻或免除处罚,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抗。

坚持能动司法,积极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汝州法院主动服务经济发展,维护公平正义,依法审结商事案件13544件。站位全局,着力服务三项重点工作,专门成立破产案件合议庭,紧紧依靠市委、市政府,妥善审结汝州卷烟厂破产案,盘活资产5.06亿元,安置职工2021人。在全省法院系统成立首家环境保护巡回法庭,依法审结非法占用耕地、破坏性采矿、盗伐林木等破坏环境资源案件159件,挽回经济损失2.3亿元。全力助推脱贫攻坚,审结涉及贫困人口搬迁、就业、医疗等案件1253件。深入推进家事案件审理专业化,共审结婚姻、继承、赡养等案件5808件。立足构建和谐劳动关系,实现劳动者与企业双赢发展,依法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445件。

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,大力助推法治政府建设。汝州法院着力构建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关系,建立行政审判与政府法制工作经常性沟通机制。坚持依法裁判和协调化解相结合,推动行政争议实质解决,协调结案852件。积极响应市政府“双违”整治等重大部署,专门成立城市管理巡回法庭,依法审结非诉行政案件1260件。着力落实行政案件异地审理,审结案件218件。深入推进政府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工作,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共75人次。

坚持强制执行常态化,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汝州法院为破解“执行难”,全员联动,积极掀起“围剿”老赖的“执行风暴”“雷霆行动”“闪电行动”,将老赖早上堵被窝,中午堵酒桌,晚上堵牌桌;“春雷行动”“元宵行动”,让老赖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。五年来,共冻结银行存款1107笔,查封房产411套,司法拘留691人,187人因拒不履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,4171名老赖被纳入失信人被执行人黑名单。2016年执行工作综合成绩,在省直管县(市)法院及平顶山地区法院中均排名第一,并位居全省第三。

坚持依法规范,根本解决信访难题。汝州法院一手抓问题解决,一手抓秩序规范。五年来,以勇于担当的勇气,审结因非访、闹访引起的犯罪案件29件,判处犯罪分子46人。通过公开接访、公布信访承诺书、单式信访等方式,信访案件从2012年的198件下降至2016年的25件。

司法为民 顺应群众需求

五年来,汝州法院努力践行司法为民宗旨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新要求、新期待,牢牢把握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工作主线,始终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,把群众放在心上,让群众充分感受到司法的守护与关怀。

高度重视民生案件办理。汝州法院连续八年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活动,五年来集中结案2651件,集中发放农民工工资4031万元;持续开展保护“三留守”人员合法权益活动,快审、快执涉“三留守”人员案件875件。全力助推城镇化建设,依法审结因房屋拆迁、棚户区改造等引发的纠纷518件。依靠党委、政府的支持,稳妥处理池煤矿工人工资案,为253名煤矿工人讨回血汗钱359.2万元。高度重视涉军案件,依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,审结涉军案件261件。切实保护好人民群众的菜篮子、药罐子,依法审结毒粉条、毒豆芽、假药等食品药品犯罪案件44件,判处犯罪分子54人。

强力破解执行难题。汝州法院多措并举,决战决胜“执行难”。成立快速反应中队,实行军事化管理,确保随时出击。先后投入160余万元配备执行车辆、执法记录仪、无人机等执行装备。成立诉保中心,集中实施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等保全措施,实现执

行窗口前移。与国土、房管、银行、文明委等15家单位协调联动,实现信息共享。与检察院、公安局密切配合,打击拒执罪,震慑老赖。被纳入黑名单的老赖,坐不了飞机高铁,贷不上款,办不成信用卡,评不上文明户。因突出的工作业绩,市法院成功创建全省首批“无执行积案法院”。

完善司法便民各项措施。汝州法院树立大诉讼服务理念,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,为群众提供导诉、立案、调解、法律援助等一站式服务。全面落实立案登记制,有案必立、有诉必理;开通12368诉讼服务热线,方便群众立案、咨询。健全司法救助制度,五年以来,对生活困难的1467名群众依法缓、减、免诉讼费310多万元,确保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。

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。五年来,汝州法院坚持上好开学“第一堂法律课”,举办法治讲座89场,组织模拟法庭70余次,发放《给女孩子的一封信》及普法口袋书、宣传册共计20余万册,培养孩子们的法治意识、安全意识。开通青少年维权和心理咨询服务热线,公布“法官妈妈QQ号”,及时疏导孩子们的内心疑惑,跟踪帮教135名失足少年,帮助46名失足青少年重返校园,55人顺利就业。2015年,少审庭被共青团河南省委、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评为“青少年维权岗”。

创新机制 提高审判质效

司法改革的序幕已经开启。汝州法院未雨绸缪,先行一步,积极应对,五年来,着力破解影响司法公正、制约司法能力的体制性、机制性障碍,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司法改革的获得感、认同感。

全面推进法官员额制改革。汝州法院严格按照市委和上级法院要求,精心组织,周密安排,通过双向选择、考试考核、差额遴选等步骤,于2016年12月完成首批人员的分类定岗任务,入额法官总数为51人,占编制总数的41%,不仅保证了把最愿意办案、最善于办案、最适合办案的业务骨干充实到审判一线,而且留有余额补充新法官,人员分类改革初步完成,实现了人心不散、队伍不乱、工作不断的预期目标。

着力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。汝州法院根据案件难易程度,做好“三次甄别”,实现简案快审、繁案精审;根据案件类型,做好“四类分流”,实现类型化案件专业化审理;根据案件进程,做好“五次介入”,将调解贯彻诉讼全过程。建立数个科技法庭,配备智能语音识别系统,实现庭审全程录音、录像,并自动生成庭审笔录。推行诉前司法鉴定,缩短办案周期,提高了司法效率,节约了司法资源。2016年,诉讼案件结案率95.6%,简易程序适用率69.86%,服判息诉率达90.51%,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推荐,被最高人民法院确定为“案件繁简分流示范法院”。

积极创新审判管理制度。汝州法院按照大立案、精审判、强执行、重监督的思路,先后三次下放

裁判文书签发权,初步实现“让审理者裁判,由裁判者负责”。成立审判长联席会议,对跨领域的重大、疑难案件进行集中讨论,形成统一且具有指导性的意见。落实院、庭长带头办案制度,五年以来,中层以上领导共办理案件14993件,占案件总数的45.3%。扎实推进两评查活动,评查庭审3439次,裁判文书8943份,形成全院法官积极参与“人人写精品文书,人人办精品案件”的良好氛围。

积极构建阳光司法工作机制。汝州法院树立“互联网+司法公开”理念,实现审判流程“三同步两公开”,上网文书16648份,直播庭审1211件,发布微博41063条,网络拍卖成交127件,成交额达2497.2万元。实施陪审员倍增计划,邀请各行业陪审员,参与陪审案件10422件,陪审率达80.11%。召开新闻发布会12场,举行“公众开放日”活动24次,借助电视、报纸、网络发布新闻报道5114条,传递司法正能量,弘扬法治新精神。

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汝州法院抽调50名优秀干警分包夏店、大峪等12个乡镇的50个偏远行政村,开展“一村一警”活动,包村干警走访群众16000余人次。依托21个社会法庭建立“三留守人员之家”“农民工维权服务站”“家事调解员工作室”“诉调对接中心”。选聘173名德高望重、热心公益的基层老党员、老干部担任专职调解员,五年来,社会法官入户走访8700余户,排查调处各类矛盾4400余件。

党建带队 提升司法公信

对于法院来说,司法公信要靠每件案件的公正来累积。为努力创建“公信法院、公信法官、公信法庭”,坚持“抓党建、带队建、促审判”总体思路,严明政治纪律、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,取得良好效果。五年来,汝州法院坚持抓党建、带队建,着力打造一支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法官队伍。

加强思想建设,保持政治本色。汝州法院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,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。突出理想信念教育,先后组织干警赴兰考教育基地等开展“两学一做”专题培训。强化班子的示范引领和支部的先锋模范作用。五年来,领导带头讲党课21次,党组专题研讨25次、专题整改问题15个,6个支部和48名党员受到表彰,涌现出了王少磊、邵存霞、郭亚伟等一批先进典型。

坚守廉洁司法,恪守职业道德。汝州法院通过公开廉政承诺,细化廉政风险,定期听取汇报,层层压实廉政主体责任。五年来,先后召开廉政专题集中学习教育2900余人次,反面典型警示教育集中教育1600余人次;先后开展廉政约谈22人次,审务督

查319次,下发督查通报273期,纠正司法作风问题14件,先后对27人进行问责,使广大干警受警醒、明底线、知敬畏。

强化责任担当,提升队伍素质。汝州法院积极推进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,深入开展“讲规矩、重规范、提能力”活动,始终坚持“让当事人见得着法官、听当事人把话说完、说当事人听得懂的话、给当事人一个认真负责的答复”四项规定落实。五年来,举办各类培训班21期,培训干警1200余人次。定期轮岗交流,大胆提拔重用年轻干部。2012年以来,先后提拔中层正职11名,中层副职27名,交流16名正副职,为38名干警解决正、副科,营造了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。

五年来,汝州法院主要办案指标呈现出结案率高、服判息诉率高、信访率低“两高一低”的良性运行态势;先后荣立集体三等功和集体二等功,创建“省级文明单位”,被省法院评为“工作成绩优秀基层法院”,立案信访窗口建设、少年审判、行政审判、民事审判、法制宣传、司法调研、社会法庭等工作成为全省法院先进典型。

台湾老人返乡寻根 您有线索赶快联系

本报讯(记者 李刚)悠悠赤子心,浓浓思乡情。8月6日,祖籍汝州的台湾老人张宛华(小名张秀云)在家人陪伴下,专程回到阔别近70多年的家乡,寻找亲人,感受乡情。

8月7日上午,记者在天瑞中州国际饭店见到了张宛华老人和她的家人。虽然已经82岁高龄,但老人依然身体健康,精神矍铄,回忆起家乡的点点滴滴非常开心。

“老家是河南临汝,家里住的是临街独院,门面房用来做花米桃(一种用大米和糖制成的圆球状零食)。出门是一条长街,全都是石板路,非常干净。走到头有一条河,过了河就是另一个村子了。”据张宛华老人回忆,父亲名叫张燕超(音),也可能叫张燕操(音),早年替大伯当壮丁去了国民党部队。她在4岁的时候(1940年)随母亲去陕西朝邑找父亲,后来在北京丰台生活。7岁时,母亲因病去世,父亲和

部队长官一起回来给母亲料理完后事,就重回部队了。1947年,父亲阵亡。大概在1948年,在父亲朋友的关照下,部队长官带她去了台湾。此后,她一直在台湾生活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家乡的记忆逐渐模糊,但她对家乡的思念却越来越强烈。

张宛华的家人告诉记者,他们昨天陪老人去老街(中大街)转了一圈,虽然没有找到亲人的线索,但能回来看看家乡,老人已经很高兴了。

根据张宛华老人提供的信息分析,她的老家可能就在中大街,那条河可能就是洗耳河。希望在大街居住多年的张姓居民(尤其是张姓家谱中有燕字辈的),老一辈经营过花米桃的市民,家族长辈中有被抓壮丁的居民,或者对张宛华老人信息有兴趣的市民,都可以梳理辨认一下,如有符合寻亲线索的,请与张宛华老人的儿子孟老丹联系(微信号czy271us)。

合力救助 让爱回家



带小女孩回家



医生和家属沟通患者病情,询问既往病史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毅川 高乐乐)8月7日下午,市救助管理站(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)与温泉镇政府、综治办、派出所、民政所开展联合行动,对长期流浪街头的张某某母女进行救助。

张某某系我市温泉镇人,2011年带女儿外出流浪至今。在此期间郑州市救助站、洛阳市救助站等救助管理机构曾多次予以救助,各类媒体也对其进行过相关的报道。汝州市救助站自2015年至今已对其主动救助20余次,护送返乡5次。由于家庭的数次变故及多年的流浪生活,张某某性格怪异,精神出现问题,每次救助均不予配合,甚至殴打谩骂工作人员,同时不让女儿入学接受教育,并对女儿灌输仇视社会、仇视政府思想。在多次劝说、训诫无果的情况下,经其家人同意,决定将其护送至医疗机构进行鉴定治疗。

当日,众人将张某某护送至汝州市精神病医院,经初步检查,张某某患有精神分裂、妄想症,随即入院予以治疗,其幼女由外公进行监护。在此之前,为保障小女孩生活及入学教育,市民政局还为其办理了临时救助、特困人员救助等生活保障。考虑其家庭经济状况,市救助管理站先行为张某某垫付了住院费、生活费,为其送去了换洗衣物,并积极与市民政局相关业务科室沟通,建立长效机制,在政策范围内给予她们最大限度的救助。

纸坊镇

暑期防溺水 安全“不放假”



镇村干部及班主任进行防溺水安全知识讲解

学生家长观看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片

本报讯(通讯员 魏少真)7月31日上午,纸坊镇37个行政村再次召开中小学生家长家长会,镇相关领导、包村干部、村党支部书记、校长、班主任均到达家长会现场。家长会共有四项议程:1、播放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片;2、班主任讲防溺水安全教育内容;3、包村干部讲防溺水注意事项;4、再次签订安全责任书。目前,180余个班级,签订6100余份承诺书。

此次暑假的家校、镇村防溺水宣传教育活动,让家长更加明确其监护责任,让学生增强行为自觉性,全力确保夏季防溺水工作“两无”目标的实现。